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
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
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一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，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
所的有关规定，组织有关各方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，公
司董事会在股票停牌期间，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；
二、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涉及境外资产，交易事项较复杂，标的
资产的相关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程序复杂、工作量较大，有关各方仍需
对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，具体交易方案及具体交易细节尚待
进一步商讨、论证和完善，预计无法按期复牌。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
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，即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
年 3 月 13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2 个月。
三、鉴于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回
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
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
刘晓程： 严仁忠： 刘文君：

2017年2月22日